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农夫山泉

NONGFU SPRING CO., LTD.

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3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2024年全年業績摘要

- 總收益為人民幣42,896百萬元，同比增加0.5%；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2,123百萬元，同比增加0.4%；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078元，同比增加0.4%；
- 建議派發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76元(共計股息約人民幣8,547百萬元)。

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農夫山泉」)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42,895,992	42,667,221
銷售成本		<u>(17,980,277)</u>	<u>(17,260,392)</u>
毛利		24,915,715	25,406,8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128,940	1,841,4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9,173,297)	(9,283,999)
行政開支		(1,962,470)	(2,162,401)
其他開支	4	(29,561)	(13,946)
財務費用	6	<u>(91,469)</u>	<u>(99,735)</u>
除稅前溢利	5	15,787,858	15,688,202
所得稅開支	7	<u>(3,664,554)</u>	<u>(3,608,704)</u>
年內溢利		<u>12,123,304</u>	<u>12,079,49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12,123,304</u>	<u>12,079,498</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年內溢利	9	<u>人民幣1.078元</u>	<u>人民幣1.074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2,123,304</u>	<u>12,079,498</u>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09</u>	<u>(340)</u>
可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409</u>	<u>(34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u>409</u>	<u>(34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123,713</u>	<u>12,079,15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12,123,713</u>	<u>12,079,15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83,239	17,179,628
使用權資產		1,026,650	946,979
無形資產		71,557	74,222
遞延稅項資產		1,087,893	921,333
長期銀行存款		10,630,882	1,510,7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8,217	42,831
非流動資產總額		34,088,438	20,675,715
流動資產			
存貨		5,013,047	3,091,7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581,372	547,0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18,292	694,778
質押存款		7,677	2,67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722,048	24,125,2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29,438	—
流動資產總額		19,071,874	28,461,4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499,397	1,770,0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43,746	9,288,983
合約負債		3,565,558	3,584,921
計息借貸		3,625,433	3,120,619
租賃負債		55,705	58,030
應付稅項		1,694,898	2,053,907
流動負債總額		19,984,737	19,876,558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912,863)	8,584,8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175,575	29,260,57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319,404	303,061
遞延稅項負債	503,098	355,356
租賃負債	65,909	31,250
	<u>888,411</u>	<u>689,66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8,411	689,667
資產淨額	32,287,164	28,570,90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24,647	1,124,647
儲備	31,162,517	27,446,258
	<u>32,287,164</u>	<u>28,570,905</u>
權益總額	32,287,164	28,570,905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

1.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原則編製。除有特別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近的千元單位。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912,863,000元。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的資金來源。

考慮到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持有的長期銀行存款人民幣10,630,882,000元可自由兌換為現金，董事確信本集團可在可見未來全額履行到期的財務義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被投資方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其權力影響被投資方的回報時（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被投資方過半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訂明賣方－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時使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本集團在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並無產生任何不取決於某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算權利的含義及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的遞延權利。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將行使其遞延結算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自身權益工具結算，以及僅在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自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的情況下，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0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非流動負債(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重新評估其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於初始應用該等修訂後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要求額外披露有關安排。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 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²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報告期內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初次應用後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可能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服務劃分業務單位，設有以下五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製造及銷售包裝飲用水的水類產品分部；
- 製造及銷售即飲茶的即飲茶類產品分部；
- 製造及銷售功能飲料的功能飲料產品分部；
- 製造及銷售果汁飲料產品的果汁飲料產品分部；及
- 製造及銷售農產品及其他飲料的其他產品分部。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便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基於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部溢利作出評估。除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總部和企業開支於該計量中剔除外，該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由於管理層並非定期審閱該等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故並無呈列對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水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即飲茶類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功能飲料 產品 人民幣千元	果汁飲料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3)						
向外部客戶銷售	15,952,354	16,744,537	4,932,110	4,084,857	1,182,134	42,895,992
分部業績	4,970,517	7,562,635	2,081,961	1,017,117	392,146	16,024,376
對賬：						
利息收入						866,098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262,84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73,989)
財務費用						(91,469)
除稅前溢利						<u>15,787,858</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u>869,904</u>	<u>912,913</u>	<u>285,086</u>	<u>299,605</u>	<u>77,920</u>	<u>2,445,428</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水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即飲茶類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功能飲料 產品 人民幣千元	果汁飲料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3)						
向外部客戶銷售	20,262,256	12,658,888	4,901,553	3,533,612	1,310,912	42,667,221
分部業績	7,347,163	5,622,266	2,067,738	945,632	396,208	16,379,007
對賬：						
利息收入						991,247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850,20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432,524)
財務費用						(99,735)
除稅前溢利						<u>15,688,202</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u>983,720</u>	<u>641,571</u>	<u>257,651</u>	<u>226,668</u>	<u>81,428</u>	<u>2,191,038</u>

地區資料

本集團逾99%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中國內地的客戶，而本集團逾99%的可識別資產和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概無來自本集團單一客戶的銷售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3.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商品	<u>42,895,992</u>	<u>42,667,221</u>

上述收益確認的時間是在某個時間點履行銷售及交付商品的履約義務之時。

履約責任於交付貨品後完成及通常需要預先付款(惟享有信貸期的客戶除外，其付款一般於30天內到期，對主要客戶可延長到90天)，部分合約給予客戶退貨的權利及銷售獎勵折扣，從而產生可變對價。

本集團並無原有預期期限超過一年的收益合約，因此管理層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實際權宜方法，且無需披露分配至截至報告期末未達成或部分達成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4.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866,098	991,247
政府補助及補貼		
與收益相關	761,334	505,897
與資產相關	24,314	20,505
銷售廢料	126,365	103,729
補償收入	27,310	29,361
其他	117,540	121,036
	1,922,961	1,771,775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75,092	46,0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9,438	—
出售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50,952	—
其他	70,497	23,656
	205,979	69,679
	2,128,940	1,841,454
其他開支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9,737)	(5,265)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3,245)
捐款	(15,555)	(1,021)
出售無形資產項目的虧損	—	(199)
其他	(4,269)	(4,216)
	(29,561)	(13,946)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銷售成本*		17,980,277	17,260,3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27,727	2,522,2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5,676	97,774
無形資產攤銷**		11,298	11,432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3,533,293	4,175,692
退休金計劃供款、社會福利及其他福利***		762,663	729,693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5,516	25,857
研發成本****		306,436	349,148
與短期租賃、可變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有關的費用		157,152	192,66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0	2,429	4,16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減值		2,460	2,1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9,438)	—
出售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收益		(50,952)	—
核數師薪酬		5,736	6,241

* 存貨銷售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員工成本相關的開支，其亦包括在上述各類開支分別披露的總額中。

**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 本集團無僱主可用作減低現有供款水平之沒收供款。

**** 研發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員工成本相關的開支，其亦包括在上述各類開支分別披露的總額中。

6.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的利息	85,717	95,776
租賃負債的利息	<u>5,752</u>	<u>3,959</u>
合計	<u>91,469</u>	<u>99,735</u>

7. 所得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度費用	3,701,603	3,986,6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8,231)	1,614
遞延	<u>(18,818)</u>	<u>(379,609)</u>
合計	<u>3,664,554</u>	<u>3,608,704</u>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於或來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除非符合以下免稅規定。

於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發佈的《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告2020年第23號)，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企業，其以鼓勵類產業為主營業務且主營業務收入佔企業收入總額60%以上者，於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10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因此，若干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有權享有15%的所得稅稅率。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因此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有關資格由中國相關稅務機關每三年審閱一次。

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從事農業，並有權享有農產品免稅。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須按16.5%的法定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8. 股息

本公司於2024年及2023年就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的股息分別為人民幣8,434,850,000元及人民幣7,647,597,000元。

年內擬派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76元，相等於合共約人民幣8,547,314,000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未償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245,815,054股(2023年：11,243,908,441股)予以計算。

於計算年內每股攤薄盈利時，已計入就員工股權激勵計劃而授予員工的股份的影響。按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定為本公司股份期內之平均股份市價)購入之股份數目。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18,481	578,001
應收票據	—	3,700
減值	(37,109)	(34,680)
合計	<u>581,372</u>	<u>547,021</u>

本集團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交付前付款，惟已獲授信貸的直接銷售客戶除外。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直接銷售客戶可延長至三個月。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鑑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均不計利息。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的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人民幣866,000元(2023年：人民幣1,682,000元)，應按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相似的條款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22,376	506,235
91至180日	48,511	28,158
181日至1年	10,485	12,628
合計	<u>581,372</u>	<u>547,021</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4,680	30,511
減值虧損淨額	<u>2,429</u>	<u>4,169</u>
年末	<u>37,109</u>	<u>34,680</u>

本集團採用簡化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應收票據為獲銀行於期限內無條件接納的銀行承兌票據，且並不會就應收票據減值計提虧損撥備。

年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年末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

當有資訊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本集團將核銷其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亦在合適時考慮法律意見，例如交易對手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以較早者為準。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撥備矩陣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2024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85%	543,312	20,936
91至180日	12.49%	55,437	6,926
181日至1年	44.15%	18,774	8,289
1年以上	100.00%	958	958
合計		<u>618,481</u>	<u>37,109</u>
2023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52%	520,886	18,352
91至180日	13.64%	32,605	4,447
181日至1年	44.36%	22,698	10,069
1年以上	100.00%	1,812	1,812
合計		<u>578,001</u>	<u>34,680</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90日內結清。

年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394,397	1,598,162
91至180日	49,258	130,883
181日至1年	32,112	28,910
1年以上	<u>23,630</u>	<u>12,143</u>
合計	<u>1,499,397</u>	<u>1,770,098</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中的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人民幣24,905,000元(2023年：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517,000元及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人民幣23,263,000元)，均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90日內償還。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4年對於農夫山泉是不平凡的一年。我們的品牌經歷了史無前例的衝擊和考驗。2024年本集團錄得總收益人民幣42,896百萬元，比2023年增長0.5%，整體損益率仍保持在28.3%的行業領先水平。2024年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2,123百萬元(扣除一次性與經營無關的損益後為人民幣12,036百萬元)，與2023年基本持平。

基於本集團2024年的經營情況，董事會將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2024年度股東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76元(共計股息約人民幣8,547百萬元)。

2024年，公司在網絡上受到了有組織、長時間的連續抹黑和攻擊，農夫山泉在品牌形象上遭受了歷史性的考驗。這一場翻箱倒柜式的輿論攻擊，反而證明了農夫山泉優質的水源和產品品質。我們的包裝飲用水產品的市佔率經歷了三個月的持續下滑，全年包裝飲用水產品收益下滑了21.3%，但仍然穩居中國包裝飲用水市場佔有率第一的位置。報告期內我們新增安徽黃山水源地投入使用，也進一步鞏固了農夫山泉在優質水源地佈局上不可撼動的優勢。同時，我們的茶飲料產品受到更多消費者的認可和喜愛，在中國茶飲料市場也佔據領導地位，茶飲料成為保障和推動本集團業績增長的又一強力引擎。未來，我們將會繼續追求產品研發技術的提高和創新，做飲料行業的研究型企業。

此外，我們將繼續在農業合作建設領域持續深耕，把集團在贛南臍橙、新疆蘋果、廣西橫州茉莉花等項目上開創的以合作產業化促進鄉村振興和農業現代化轉型的成功經驗，推廣到茶業種植基地等更多農業合作項目中。

放眼未來，我們將以成為國際化的世界一流企業為目標，繼續積極探索海外市場發展機會，依託中國生物的多樣性優勢，將更多健康產品帶向全世界。縱觀農夫山泉二十八年來的發展，我相信，我們在過往競爭中所積累的經驗和能力、以及我們農夫山泉團隊既堅韌執著又勇於創新的內核，將成為我們在國際市場扎根的基石，並將能支持著我們走向更廣闊的未來。

最後，我借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感謝經銷商和所有合作夥伴、感謝我們的農民兄弟，感謝你們和我一起奮鬥，一路同行。

鍾睒睒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杭州
2025年3月25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宏觀及行業環境

2024年，國際環境錯綜複雜，世界經濟增長動能偏弱，地緣政治衝突和貿易保護主義加劇。面對外部壓力加大、內部困難增多的複雜嚴峻形勢，我國經濟頂住壓力、克服困難、穩中有進，主要發展目標順利實現，經濟總量實現了新的突破。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數據顯示，2024年我國國內生產總值(GDP)達到人民幣134.9萬億元，首次突破130萬億元，比上年增長5.0%，我國經濟總量規模穩居全球第二位。2024年市場銷售保持增長，全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人民幣48.8萬億元，比上年增長3.5%。

2024年中國食品飲料行業回暖，全國飲料總產量188.2百萬噸，同比增長6.3%。隨消費者多元化需求的發展，飲料市場新品進一步增多。據中國物品編碼中心統計，2024年全國新增消費品2,163.9萬種，比上年增長14.1%，涉及企業32.3萬家，其中飲料類新增49.6萬種、增長17.8%。

2024年7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實施條例》開始實施，旨在營造安全放心的消費環境，建立和完善經營者守法、行業自律、消費者參與、政府監管和社會監督相結合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共同治理體系。2024年10月，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向社會公開徵求《保健食品備案產品劑型及技術要求(2024年版)(徵求意見稿)》和《保健食品備案產品可用輔料及其使用規定(2024年版)(徵求意見稿)》的意見建議，其中涉及增加飲料劑型保健食品實施備案制管理，這將推動功能性保健食品飲料的創新開發。

業務回顧

2024年，本集團全年錄得收益共計人民幣42,896百萬元，較2023年增長0.5%，其中，包裝飲用水產品的收益佔總收益的比例為37.2%，飲料產品的收益佔總收益的比例為62.0%。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各產品類別的收益和佔總收益比例明細：

產品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包裝飲用水產品	15,952	37.2%	20,262	47.5%
茶飲料產品	16,745	39.0%	12,659	29.7%
功能飲料產品	4,932	11.5%	4,902	11.5%
果汁飲料產品	4,085	9.5%	3,533	8.3%
其他產品(附註)	1,182	2.8%	1,311	3.0%
合計	42,896	100.0%	42,667	100.0%

附註：其他產品主要包括蘇打水飲料、含氣風味飲料、檸檬汁飲料、咖啡飲料、植物蛋白飲料等其他飲料產品，及鮮果等農產品。

包裝飲用水產品

自2024年2月底開始在網絡上出現的大量對本公司及創始人的輿論攻擊和惡意詆毀，對我們的品牌和銷售產生了嚴重的負面影響。進入下半年後輿論熱度逐漸下降，但對銷售的影響、尤其是對包裝飲用水的影響，仍在持續。2024年度，本集團錄得包裝飲用水產品收益為人民幣15,9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1.3%，佔總收益的37.2%。

2024年3月以來，我們通過各種方式讓公眾看清真相。除了發佈官方澄清之外，本集團創始人鍾睒睒先生亦通過2024年8月和12月的兩期中央電視台《對話》欄目專訪、以及2024年11月在贛州召開的媒體交流會與公眾分享了農夫山泉在農業建設方面的持續深耕，並直面爭議話題，抨擊互聯網亂象，通過事實和真誠贏得大量網友的讚譽，讓公眾看到了農夫山泉及其創始人客觀真實的正面形象。報告期內，我們也一直在採取行動追究惡意造謠者的法律責任，相關行政執法部門依法對部分造謠網絡賬號進行了處置，執法和司法機關也對其中部分情節嚴重的責任主體啟動了法律責任追究程序。未來，我們對正義的追求仍將持續。

2024年4月，我們重新推出了純淨水產品。此舉旨在讓消費者能够更清晰地感知到純淨水和天然水的差異。純淨水中不含礦物元素，故口感更佳；天然水中含天然礦物元素，因此更適宜長期飲用。我們亦據此推出了「綠瓶有點甜，紅瓶更健康」的廣告語。我們的純淨水產品及天然水產品都來自於我們優質的天然水源。對於純淨水產品，我們僅推出了550ml一種包裝規格。

12月份，為了加深消費者對我們的優質水源地的感知，我們對「農夫山泉」380ml及550ml天然水產品包裝進行了全新升級。新包裝在標籤上採用農夫山泉十二大水源地的實景圖像和獨特生態風貌，直觀展現了水源地的自然生態之美。這一創新舉措深化了品牌「天然、健康」的理念，讓消費者通過視覺感受，更加真切地了解每一滴農夫山泉都有優質的水源。截至目前，我們已在全國佈局十二個主要的水源地，其中位於四川峨眉山、陝西太白山、貴州武陵山、安徽黃山、福建武夷山、廣西大明山的是山泉水，位於浙江千島湖、廣東萬綠湖、湖北丹江口的是深層湖庫水，位於新疆天山瑪納斯的是深層地下水，位於吉林長白山、黑龍江大興安嶺的是自然湧出泉水及礦泉水。

2024年1月，我們新上市了19LPET桶裝「農夫山泉」飲用天然水產品。該產品同樣源自優質天然水源，使用PET原料製作的桶身為一次性包裝，安全便捷，給終端客戶和消費者提供更好的服務體驗。12月，「農夫山泉」380ml裝長白山天然礦泉水全新上市。該產品在長白山水源地生產，一座長白山供應全中國，為消費者提供更多優質產品選擇。

2月份，我們推出了新產品「農夫山泉」食用冰，以「好水出好冰」的產品理念，放大天然水源地優勢。冰，水為之，食用冰新形態給「農夫山泉」品牌帶來新的活力，也打開了冰、飲共生的新場景。目前「農夫山泉」食用冰已上綫全國十四個城市的多個便利條系，吸引眾多年輕消費者嘗鮮體驗及新媒體上的廣泛分享。

農曆新年，我們繼續推出了「龍」年生肖紀念玻璃瓶裝礦泉水以及「龍」年賀歲動畫廣告《舞龍少女》，牽動國民情愫，讓美好祝福直抵人心。

茶飲料產品

2024年本集團茶飲料產品憑藉其優異的口感和品質獲得更多消費者的喜愛，繼續維持高速增長，報告期內錄得收益人民幣16,74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2.3%，佔總收益的39.0%。

報告期內，「東方樹葉」春季限定「龍井新茶」三度回歸，受到消費者的持續認可和喜愛。春節期間，「東方樹葉」900ml規格再推烏龍茶和黑烏龍口味，並以「過年一起喝喝茶」為傳播主題，拓展更多飲用場景，讓越來越多的消費者愛上中國茶。5月起，「東方樹葉」除了深度合作熱播綜藝《歌手2024》外，還回歸了「東方樹葉」2011年上市時的廣告「傳統的中國茶神奇的東方樹葉」，在中央電視台巴黎奧運會開幕式直播倒數前插播，並在整個奧運期間進行了高頻次的廣告植入，獲得廣泛關注。此外，「東方樹葉」桂花烏龍在9月份迎秋而至，深耕三年口碑積累，為東方樹葉拉新助力。

「茶π」亦在報告期內推出新口味「茉莉花檸檬茶」嚴選優質茉莉花茶，讓花香茶香充分融合。同時嚴選進口優質檸檬汁，香水檸檬風味，還原手打檸檬的鮮爽風味。茉莉與檸檬相遇，花香、果香、茶香，奇妙融合。伴隨新口味上市，「茶π」持續圍繞瓶身插畫講述品牌故事，在上海、杭州、南京、深圳、廣州、武漢、重慶、西安、成都九座城市地標商圈，緊密關聯新口味瓶身的「飛行奇遇」故事，開展「茶π上新」主題巡迴展，綫下覆蓋人數超過500萬人。通過新口味，加深大眾對「茶π」產品的果味茶品類認知，通過綫下活動，強化茶π插畫故事，提升品牌價值。

功能飲料產品

2024年本集團功能飲料產品錄得收益為人民幣4,93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0.6%，佔總收益的11.5%。

2024年3月，「尖叫」推出乳鈣型、茶氨酸型兩款新口味，在電解質基礎上添加「尖叫因子」：茶氨酸，植物來源，茶葉力量；乳鈣，源自天然牛乳，乳鈣力量。補充電解質，尖叫不斷電，為品牌20周年經典包裝注入新的品牌活力。我們還通過開展「尖叫新口味上場」籃球校園行等派樣活動，深入高校運動人群，提升品牌運動形象，為消費者提供更多產品選擇。8月，「尖叫」植物型「人參複合果味」飲料時隔20年限時返場，電商限量共1萬箱7天售罄，並連續4天登頂「天貓」功能飲料新品榜首。此產品在社交媒體上發起的「重參之我只想尖叫」活動，錨定打工人，引發群體情緒共鳴。

報告期內，「力量帝」維他命水開展彩虹維他命主題推廣，和知名IP「The Color Run 2024」合作，為熱愛戶外運動的年輕人提供維他命補給。同時第三年舉辦「VBD 國際街舞大賽」活動，與街舞選手合作在街舞圈層中持續推廣潮流、活力的品牌屬性。此外，我們還攜手霹靂舞運動員劉清漪拍攝「隨時隨地攝取維他命」品牌短片，於7月份伴隨奧運熱點同期發佈，彰顯品牌運動基因，強化產品功能性特點。

果汁飲料產品

2024年本集團果汁飲料產品通過產品換代升級煥發新的活力，錄得收益為人民幣4,0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6%，佔總收益的9.5%。

2024年12月贛南臍橙採摘季，我們的「農夫山泉17.5°」鮮榨橙汁首次進駐「山姆超市」並獲得熱銷。今年春節期間，該橙汁連續多天穩居「山姆APP」「新品榜」榜首，更一度登頂「風味果汁榜」TOP1。本產品依託了農夫山泉在江西信豐投資的亞洲最大橙綜合加工工廠，真正做到了橙子離樹36小時內即完成榨汁，向消費者呈現了最新鮮、最自然的鮮榨橙汁。

報告期內，「農夫果園」配合當下要求果汁產品更清潔、更健康的發展趨勢，完成經典產品100%蕃茄混合果蔬汁、100%胡蘿蔔混合果蔬汁的升級回歸，精選優質大番茄搭配鮮食小番茄，口感豐富，香甜多汁；精選優質改良品種胡蘿蔔，甜度高，風味正。配方升級、原料升級、工藝升級，不加糖、不加任何添加劑，0脂肪、0香精、0防腐劑、0人工色素，用更好、更健康的產品響應消費者的殷切期盼，上市以來收穫新老消費者的關注與喜愛。

「水溶C100」複合果汁飲料於2月上市「血橙味」新口味，擴展產品口味矩陣，並展開維生素C主題相關推廣。每瓶「水溶C100」含有大於等於100mg的維生素C，滿足成人每日所需，陽光馥郁的血橙風味，開啟新一年的活力。

其他產品

2024年本集團繼續執行聚焦重點品項的策略，其他產品(主要包括蘇打水飲料、含氣風味飲料、檸檬汁飲料、咖啡飲料、植物蛋白飲料等其他飲料產品，及鮮果等農產品)錄得收益為人民幣1,18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9.8%，佔總收益的2.8%。

報告期內，「炭火」咖啡於1月推出900ml大容量裝的無糖經典黑咖，建議零售價為人民幣9.9元，主打高性價比賣點。產品使用農夫山泉自有烘焙工廠出品的深烘焙咖啡豆，超過200度大火匠心烘培，激發咖啡馥郁濃香，還原咖啡本味，入口順滑，香氣濃郁。0糖0卡0脂0香精0咖啡速溶粉，低酸微苦，純粹黑咖輕負擔。產品上市後，進一步擴充「炭火」無糖黑咖產品矩陣，強化品牌「無糖黑咖專家」形象。

此外，我們在餐飲渠道推出了全新產品「椰&豆」複合植物蛋白飲料，低脂，0反式脂肪酸，椰漿大豆複合植物蛋白，佐餐搭配，好喝美味。

研發與創新

天然健康一直是本集團始終堅守的產品理念。如上文已介紹的，2024年我們繼續通過深耕原料、創新工藝，推出更加豐富的產品組合，努力為消費者所需提供更具健康價值的產品。

同時，我們持續在農業合作領域深耕和探索，在很多方面亦取得突破和創新。自然界的雜交果樹苗，植株本身攜帶多種病毒。經過多年努力，2023年，我們在江西贛南完成了臍橙無毒苗的研發，2024年開始進行擴繁，預計2025年可提供無毒接穗。經過脫毒處理的無毒苗，從無毒狀態開始生長，葉片和植株都較普通果樹更為健碩，果實產量高，抗病性好，果品質量和口感也更好。

在防治黃龍病研究方面，我們從多項研究結果發現，感染黃龍病的柑橘樹會釋放出揮發性物質，與健康柑橘樹存在差異，這些物質至今仍無法用儀器完全區分，但狗的鼻子卻能嗅到其中的差異，並進行區分。於是，我們創新性地培訓工作犬協助搜索病樹。根據實驗數據，經過培訓後正式上崗的搜索犬發現病樹的準確率可達99%。2023年12月，中國工作犬管理協會聯合相關單位和農夫山泉一起，出台了第一個《工作犬搜索柑橘黃龍病訓練及使用規範》的團體標準。2024年，我們的搜索犬已達到14條。

信息系統建設

2024年為支持和保障公司的業務戰略發展和佈局落地，我們通過賦碼技術給商品建立獨立身份，實現從工廠、渠道商、終端門店端到端的全鏈路銷售、庫存和貨齡管理，提升庫存周轉和貨齡新鮮度，增強品牌競爭力；優化應用架構、技術架構、數據架構，引入AI大語言模型和智能算法建模，實現營銷運營系統高效化、自動化、智能化，提升人效和勞動生產力，嚴控經營風險。

同時，2024年生產供應鏈領域結合公司戰略發展要求，本著更好的服務客戶的宗旨，在原物料採購、生產到銷售端到端兩化融合(數字化與自動化)集成建設的基礎上，引入了人工智能AI技術，通過算法、求解器、算力的結合，為業務提供數據驅動的決策支持；通過數字化轉型實現生產供應鏈數智化的高效運作，從而提升客戶體驗，提高訂單滿足率，降低綜合運營成本。

財務回顧

如下財務業績摘錄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收益及毛利

2024年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42,896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42,667百萬元增加0.5%。2024年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24,916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25,407百萬元減少1.9%。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59.5%減少1.4個百分點至58.1%，這主要是由於純淨水產品新品上市促銷的影響、包裝飲用水產品銷量下降帶來固定成本分攤上升、以及果汁原料價格的上升。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24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9,173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9,284百萬元減少1.2%，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益21.4%，比2023年的佔比21.8%下降0.4個百分點。這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廣告及促銷開支對比去年同期雖有所提升，但物流費率受產品銷售量的品項結構影響有所下降。

行政開支

2024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962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2,162百萬元下降9.3%，行政開支佔總收益4.6%，較2023年佔比5.1%下降0.5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4年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2,129百萬元，佔總收益的5.0%，較2023年的人民幣1,841百萬元增長15.6%，這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收到的政府補助增加。報告期內匯兌收益約人民幣75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港幣1,617百萬元、美元489百萬元以及少量其他外幣，比2023年12月31日持有港幣1,536百萬元、美元462百萬元以及少量其他外幣，略有增加。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0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91百萬元，略有下降。

年內利潤

基於以上變動，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12,079百萬元增加0.4%至2024年度的人民幣12,123百萬元。

股息

基於本集團2024年整體績效表現，考慮集團盈餘、整體財務狀況、以及資本支出等，董事會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2024年度股東大會中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76元(含稅，共計股息人民幣約8,547百萬元)。

長期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存款、現金、銀行結餘及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人民幣21,361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639百萬元減少16.7%。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授信總額度為人民幣19,503百萬元，計息借貸為人民幣3,625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21百萬元增加16.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償還到期總金額人民幣15,739百萬元。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借款總額中，無按固定利率收取的借款金額(不含銀行承兌匯票貼現)。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存貨

由於周期性農產品原料備貨原因，本集團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9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13百萬元，存貨周轉天數由2023年12月31日的55.0天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82.3天。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1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從2023年12月31日的4.4天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4.8天。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202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1,499百萬元，比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70百萬元有所下降。貿易應付款項與應付票據周轉天數從2023年12月31日的33.8天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33.2天。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等於(計息借貸+租賃負債)/權益)為11.6%(報告期內本集團無少數股東權益)，比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11.2%略上升，這主要由於我們提高了應收票據融資的使用。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913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增加了長期(一年以上)定期存款的安排。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持有的長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0,631百萬元，比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11百萬元有大幅提升，其中人民幣10,631百萬元長期銀行存款可在需要時自由兌換為現金。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構架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披露事項外，自2024年12月3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外匯風險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港幣1,617百萬、美元489百萬以及少量其他外幣。2024年度匯兌收益約人民幣75百萬元。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我們的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通過適當金融工具做對沖用途，以助降低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承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3,576百萬元，主要用於建設生產廠房、購置生產設備等。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集團資產抵押。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招股書披露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現時沒有計劃取得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自2020年9月8日（「上市日期」）起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根據招股書所載擬定用途逐步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及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所得款總淨額（於扣除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後）約為港幣9,377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根據本公司發佈的招股書所載擬定用途累計動用所得款項中的約港幣4,901百萬元，佔所有募集資金的52.3%，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約為港幣4,476百萬元。上市所得款項結餘將繼續根據招股書披露之用途及比例使用。

詳情請見下表：

	上市募集 可供使用 淨額 (港幣百萬)	截止2024年 12月31日 實際使用 淨額 (港幣百萬)	截止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使用 淨額 (港幣百萬)	尚未動用淨額預計 悉數使用時間 (附註)
品牌建設	2,344	1,003	1,341	2026年12月31日
購置銷售設施	2,344	371	1,973	2026年12月31日
購置生產設施及新建廠房	1,875	1,439	436	2026年12月31日
基礎能力建設	938	212	726	2026年12月31日
償還貸款	938	938	0	不適用
補充流動資金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938	938	0	不適用
總計	9,377	4,901	4,476	2026年12月31日

附註：根據2024年4月18日公佈的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上市所得款項結餘將繼續根據招股書披露之用途及比例使用，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計悉數使用時間為2024年12月31日。由於後疫情時代經濟恢復情況尚不明朗以及新地緣政治局勢演變存在不確定性，對本集團經營環境造成一定影響，本集團在業務擴張和使用上市所得款方面均採取平穩審慎的發展戰略，因此，本集團使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整體進程有所推遲。而同時，得益於推行穩健的經營策略，本集團維持了較充裕的現金流，亦在持續使用自有資金發展品牌建設、購置銷售設備等。為此，在遵循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的原則下，董事會已於2024年8月27日批准進一步延長使用上市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由公司視乎市場環境，遵循招股書披露的用途於2026年12月31日前逐步使用上市所得款項。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預測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對法律法規的合規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在中國進行，而本公司的股份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所營運的業務主要受中國、香港等相關區域的法律監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本集團已遵守所適用區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規例。具體而言，作為包裝水與飲料生產商，本集團的運營受適用中國食品安全及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監管。於2024年內，本集團未有任何重大違反該等法律法規的行為。

人力資源與酬金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員工總人數超過2萬名，2024年度員工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4,301百萬元。我們制定了薪酬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長期激勵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貫徹落實同工同酬的薪酬管理制度，確保薪酬績效管理規範性，持續打造具有行業競爭力的薪酬體系，為吸引和保留優質人才提供必要保障。

我們始終堅信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取決於員工的專業知識、能力及發展，我們積極完善人才選拔培養機制，提高員工的整體競爭力和對本集團的歸屬感。本集團的員工薪金及福利水平參考市場以及個人資歷及能力而定，並設立績效獎金等激勵機制。績效獎金會根據本集團達成的收益、利潤等目標以及員工所在組織的績效、員工個人的績效評核發放，並嘉許及鼓勵為本集團業務作出傑出貢獻的組織、員工。報告期內，員工現金性收入在行業排行前列，整體薪資政策具有競爭力。

為完善公司激勵機制，留住關鍵員工，牽引公司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等，經2022年1月14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已於2022年採納員工股權激勵計劃，以激勵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發揮重要作用的管理人員和核心技術專家。根據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受託人在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存續期間根據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可不時獲得和持有的H股最高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且非經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批准，任何一名激勵對象通過員工股權激勵計劃累計獲得的本公司H股總量，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2022年3月，本公司根據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實施了授予，所授予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H股數量共計為6,636,4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59%及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的0.1318%。該次授予激勵份額的授予價格根據員工股權激勵計劃的規定，為授予日前一百二十個香港交易日本公司H股收盤價均值的百分之三十，即每股激勵股份13.22港元，已由各激勵對象於2022年4月15日前全額支付完畢。該次授予的108名激勵對象包括本公司董事向咸松先生、饒明紅先生、韓林攸女士和監事劉熹悅先生。其中向咸松先生獲授予的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H股數量為108,000股、饒明紅先生獲授予的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H股數量為99,000股、韓林攸女士獲授予的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H股數量為90,800股、劉熹悅先生獲授予的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H股數量為99,000股；以及一名養生堂集團員工，獲授予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H股數量為39,600股，該名員工在參與養生堂集團向本集團提供IT服務的關連交易項目時，為本集團信息系統建設做出了重大貢獻(該員工已於2023年調入本集團)；其餘103名激勵對象全部為本集團員工，且不包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其他關連人士及本公司H股上市前一日(即2020年9月7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員工股權激勵計劃有效期為10年，截至本公告日期，員工股權激勵計劃有效期還剩餘約7年。

於2022年4月，獲授激勵份額中，有2,610,000股激勵份額已達成第一期歸屬條件而歸屬於相應的激勵對象，剩餘44,184股激勵份額未符合歸屬條件的激勵股份作為沒收股份。相關詳情可參見本公司2021年報和2022年報相關內容。

於2023年4月，獲授激勵份額中，有1,708,200股激勵份額已達成第二期歸屬條件而歸屬於相應的激勵對象，285,048股激勵份額未達到歸屬條件而成為沒收股份，此外還有102,760股激勵份額因相關員工發生離職降職等退出情形而成為沒收股份。相關詳情可參見本公司2023年報相關內容。

於2024年4月，獲授激勵份額中，有1,837,234股激勵份額已達成第三期歸屬條件而歸屬於相應的激勵對象，19,692股激勵份額未達到歸屬條件而成為沒收股份，此外還有29,282股激勵份額因相關員工發生離職降職等退出情形而成為沒收股份。相關詳情可參見本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相關內容。

至此，本公司2022年根據員工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激勵份額6,636,400股中，累計6,155,434股激勵份額完成歸屬，480,966股激勵份額成為沒收股份。沒收股份由公司指示受託人在公開市場上按市價出售，出售所得款項將在付還員工認購授予激勵份額時支付的自有資金出資後，由受託人留存及併入信託資金池，用於未來在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期間進一步購買激勵股份。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授出新的激勵份額。

有關董事及監事、關連實體參與者及其他僱員參與者獲授予及歸屬激勵股份的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激勵對象姓名/ 類別	授予日	授予 價格 (港幣)	獲授予 激勵 股份數量 (股)	已歸屬日期	報告期內 的歸屬 日期前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幣) (附註1)	剩餘 歸屬日期	於2024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的激勵 份額數量 (股)	報告期內 歸屬的 激勵份額 數量 (股)	報告期內 沒收的 激勵 份額數量 (股) (附註2)	於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歸屬 的激勵 份額數量 (股)
向威松(董事)	2022年 3月29日	13.22	108,0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32,400	32,400	0	0
饒明紅(董事)	2022年 3月29日	13.22	99,0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29,600	29,600	0	0
韓林攸(董事)	2022年 3月29日	13.22	90,8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27,368	27,368	0	0
劉熹悅(監事)	2022年 3月29日	13.22	99,0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29,630	29,630	0	0
報告期內收入最高 的五名人士 (附註3)	2022年 3月29日	13.22	132,6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39,800	39,800	0	0
關連實體參與者 (附註4)	2022年 3月29日	13.22	39,6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12,012	12,012	0	0
其他僱員 參與者合計	2022年 3月29日	13.22	6,067,4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30日	45.080	無	1,715,398	1,666,424	48,974	0
總計			<u>6,636,400</u>				<u>1,886,208</u>	<u>1,837,234</u>	<u>48,974</u>	<u>0</u>

附註：

- (1) 為本公司股份在緊接2024年4月30日之前，即2024年4月29日的收市價。
- (2) 報告期內的沒收股份會直接取消並由公司指示受託人在公開市場上按市價出售，出售所得款項將在付還員工認購授予份額時支付的自有資金出資後，由受託人留存及併入信託資金池，用於未來在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期間進一步購買激勵股份。報告期內，概無已失效激勵份額。
- (3) 其中持有激勵份額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監事。
- (4) 該員工原為養生堂集團員工，已於2023年調入本集團。

2025年3月25日，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2025年度員工股權激勵計劃授予方案。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根據授予方案授出任何激勵份額。根據授予方案授予員工激勵份額詳情將登載於本公司預計於2025年4月底之前公布的2024年度報告中。

展望

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在部署2025年重點任務時，強調「大力提振消費、提高投資效益，全方位擴大國內需求」，將推進提振消費專項行動列為首項任務。展望2025年，我國超大規模消費市場優勢不會改變，消費向好的支撐條件和基本趨勢沒有改變，消費市場將持續呈現平穩增長態勢。

2024年的網絡輿情給本集團品牌形象和包裝飲用水產品的銷售帶來了影響，但是，憑藉強勁的綜合實力和對正道的堅持，我們有充分的信心和能力迎接和應對各種機遇和挑戰。同時借此事件，我們也將增強危機意識和憂患意識，提升抗風險能力，做到居安思危，行穩致遠。

我們堅持「水源地建廠」的策略，佈局優質水源地和領先的生產設備建設。2024年新增安徽黃山水源地投入使用，進一步鞏固了農夫山泉在優質水源地佈局上的領先地位。優質的水源和高質量的生產能力佈局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增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與保障。

我們持續並加大農業產業投入，以農業為根基，重構產業價值鏈。把我們在贛南臍橙、新疆蘋果、廣西橫州茉莉花等項目上開創的以合作產業化促進鄉村振興和農業現代化轉型的成功經驗，發揚和借鑒到茶業種植基地等更多農業合作項目中，以實現「農民增收」和「企業創收」的雙贏格局。

另外，我們將繼續加強海外市場的探索，把本集團優秀的產品發展到海外市場，實現「走出去」，成為國際化一流企業，並為集團開拓新的增長空間。

股息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5日舉行會議並通過相關決議案，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76元(含稅)(「**末期股息**」)，總計約人民幣8,547百萬元。倘此利潤分配決議案經股東於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召開的2024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將於不晚於2025年8月27日派發予於2025年5月24日(星期六)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股息政策

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率。董事會在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未來業務發展戰略及預測以及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宣派及派付股息。本公司的過往股息宣派未必反映日後股息宣派。

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劃撥至法定公積金的金額現時定為有關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稅後利潤的10%。當法定公積金累計撥款達本公司註冊資本50%時，本公司毋須再撥款至法定公積金。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至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亦將於2025年5月24日(星期六)至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查、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財務數據及財務數據的彙報程序，審計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進行審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業績公告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乃以本集團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為基準。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指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條的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條訂明，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劃分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列示。鍾睽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鍾睽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擁有豐富的飲用水及軟飲料行業經驗，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營運的整體管理，彼自我們於1996年成立以來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著關鍵作用。董事會認為，由鍾睽先生一人兼任董事長與總經理對本公司管理有利。

此外，由經驗豐富及才能出眾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鍾睽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我們認為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的組成具有較高的獨立性。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架構有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盡量提高其運營效率。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和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規則。在向各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皆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有關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

信息披露

本公告已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ongfuspring.com>)登載，本公司2024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給本公司股東(如有要求)，並將於上述網站登載。

代表董事會
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鍾睒睒

中國，杭州
2025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鍾睒睒先生、吳莉敏女士、向咸松先生、饒明紅先生及韓林攸女士；非執行董事Zhong Shu Zi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磊先生及呂源先生。